（上接C225版）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础设施建设	731,562,122	677,241,369	7.43	17.20	17.20	增加0.01个百分点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16,172,496	11,732,502	27.45	10.70	11.60	减少0.59个百分点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16,973,622	12,927,117	23.84	13.16	13.13	增加0.02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43,031,483	30,485,220	29.16	–0.68	–6.64	增加4.53个百分点
其他	43,144,560	33,672,794	21.95	–0.34	3.52	减少2.91个百分点
合计	850,884,283	766,059,002	9.97	14.92	15.20	减少0.22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805,806,872	724,502,423	10.09	15.52	15.86	减少0.27个百分点
境外	45,077,411	41,556,579	7.81	5.17	4.70	增加0.41个百分点
合计	850,884,283	766,059,002	9.97	14.92	15.20	减少0.22个百分点

注：本表中的“营业收入”为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包含合并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利息支出”。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基础设施建设是公司营业收入的最大来源，该业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铁路、公路、市政及其他工程建设。2019年，国家全面加大基础设施等领域补短板力度，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稳增长作用日趋显著，受益于“稳增长”“稳投资”“补短板”政策利好，公司持续推进生产经营体制变革，施工生产能力进一步提升，铁路、公路和市政收入均有明显增加，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315.62亿元，同比增长17.20%；毛利率为7.43%，同比基本持平。细分来看，铁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234亿元，同比增长9.2%；公路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34亿元，同比增长26.59%；市政及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3,847 亿元，同比增长 19.43%。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的营业收入主要源于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提供全方位的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研发、可行性研究和监理服务。2019年，受益于国内基建投资规模的稳定增长，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1.72亿元，同比增长10.70%；毛利率为27.45%，同比减少0.59个百分点。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①人工成本的刚性增长。②随着业务量快速增长，在人工效能发挥充分后，为了追求边际利润总量最大化，适度增加了委外成本。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道岔、隧道施工设备、桥梁建筑钢结构、工程施工机械以及铁路电气化器材的设计、研发、制造与销售。2019年，公司以建设“国内领先，世界一流”的高新装备制造企业为目标，以服务型制造业为转型升级方向，深化内部改革，紧抓市场机遇，持续优化资源配置，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69.74亿元，同比增长13.16%；毛利率为23.84%，同比增加0.02个百分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高速道岔、声屏障及接触网零配件销售占比提高。

房地产开发方面，2019年，公司紧跟国家房地产政策导向，进一步加大房地产板块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力度，开拓新的业务发展空间和新的盈利增长点，着力培育房地产业务品牌竞争力，丰富营销模式，努力克服化解房地产调控政策带来的不利影响。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30.31亿元，同比下降0.68%；毛利率为29.16%，同比增加4.53个百分点，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确认收入的部分项目毛利率较高。

其他业务方面，2019年，公司稳步实施有限相关多元化战略，该业务营业收入合计431.45亿元，同比下降0.34%；毛利率为21.95%，同比减少2.91个百分点。其中：①PPP(BOT)运营业务实现收入29.91亿元，同比增长3.64%；毛利率为47.71%，同比减少2.55个百分点。②矿产资源业务实现收入54.63亿元，同比增长11.60%；毛利率为47.36%，同比减少1.30个百分点。③物资贸易业务实现收入161.92亿元，同比下降8.40%；毛利率为6.03%，同比减少2.32个百分点。④金融业务实现收入24.44亿元，同比下降10.23%；毛利率为80.22%，同比减少8.36个百分点。

2019年，从分地区上看，公司营业收入的94.70%来自于境内地区，5.30%来自于境外地区。公司在境内地区实现营业收入入8,058.07亿元，同比增长15.52%；实现毛利率10.09%，同比减少0.27个百分点。在境外地区实现收入450.77亿元，同比增长5.17%；实现毛利率7.81%，同比增加0.41个百分点。

（2）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基础设施建设	677,241,369	88.41	577,871,512	86.90	17.20
勘察设计与咨询服务	11,732,502	1.53	10,513,430	1.58	11.60
工程设备与零部件制造	12,927,117	1.69	11,427,212	1.72	13.13
房地产开发	30,485,220	3.98	32,652,111	4.91	–6.64
其他	33,672,794	4.40	32,527,727	4.89	3.52
合计	766,059,002	100.00	664,991,992	100.00	15.2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材料费	315,448,206	41.18	267,318,785	40.20	18.00
人工及分包费	312,103,067	40.74	277,109,559	41.67	12.63
机械使用费	31,665,848	4.13	30,997,746	4.66	2.16
其他费用	106,841,881	13.95	89,565,902	13.47	19.29
合计	766,059,002	100.00	664,991,992	100.00	15.20

（3）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319.91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7.2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85.35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93.85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2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75.06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98%。

2.费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长率（%）
销售费用	4,605,686	3,537,258	30.20
管理费用	22,133,828	20,664,214	7.11
研发费用	16,511,052	13,436,186	22.88
财务费用	5,868,305	5,412,916	8.41
所得税费用	5,953,772	5,274,810	12.87

2019年，公司四项费用率为5.77%，同比减少0.04个百分点。四项费用率中：销售费用率为0.54%，同比增加0.06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率为2.60%，同比减少0.19个百分点；研发费用率为1.94%，同比增加0.13个百分点；财务费用率为0.69%，同比减少0.04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同比增长30.20%，主要原因一是区域经营、立体经营纵深推进，继续加大营销投入力度；二是加大房地产项目和工业产品销售宣传力度。管理费用同比增长7.11%，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随效益提升正常增长。研发费用同比增长22.88%，主要原因是公司持续推进科研技术创新，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财务费用同比增长8.41%，主要原因一是带息负债规模增加，利息支出随之增加；二是随着规模快速增长，各类保函业务量增多，相关银行手续费增加。

2019年，公司有效所得税率为19.00%，同比减少4.2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一是通过提质增效，提高子企业经营能力，亏损减少；二是进一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西部大开发、研发费加计扣除等所得税优惠政策。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511,05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0,297
研发投入合计	16,521,3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9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6,89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9.4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6

情况说明：

公司作为科技部、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华全国总工会授予的全国首批“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高速铁路建造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盾构及掘进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和“桥梁结构健康与安全国家重点实验室”三个国家实验室及7个博士后工作站，1个国家地方联合研究中心，23个省部级研发中心（实验室），18个国家认定的技术中心和98个省部认定的技术中心；组建了20个专业研发中心，参股建设了川藏铁路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2019年，公司结合发展实际和工程建设需要，新开科研课题以川藏铁路建造技术、高速铁路建造技术、桥梁修建技术、隧道与地下工程修建技术、四电工程技术、施工装备及工业产品制造技术、房屋建筑技术、节能减排及其他新领域技术、智能制造及信息化技术等领域为重点，结合股份公司生产经营实际的需要，以京张铁路、西十铁路、贵阳至南宁铁路、西延高铁、京雄城际、沪通长江大桥、深中跨江通道、北京地铁、深圳地铁、青岛地铁、福州地铁、成都地铁、杭州地铁等重难点工程为依托，重点开展超大跨度公铁两用桥梁（1500m级）合理结构体系研究、超大直径岩石隧道掘进机关键技术等课题的研究、超大跨蜓壳型暗挖地下洞库建造与服役期安全保障关键技术研究等课题。

2019 年，公司共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 4项、技术发明奖1 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14项，获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328项；获得授权专利 20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1项，“隧道联络通道用盾构机及其联络通道掘进方法” 获得第二十届中国专利奖金奖，“整体式无砟轨道”“具备防抬梁和防落梁功能的双曲面球型减隔震支座”“一种用于盾构机刀盘的可转动辐条”等 3 项专利获得优秀奖；获得省部级工法542项。

4.现金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流量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97,786	11,961,697	85.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80,842	–39,333,09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16,634	27,907,242	3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21.98亿元，同比多流入102.36亿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公司积极加大经营工作力度，预收款项有所增加；二是公司加强了双清工作力度，加强了现金流规划；三是积极开展了一些资产证券化业务，加快了资金回收的进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01.81亿元，同比基本持平。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2.17亿元，同比多流入103.09亿元，主要是外部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2019年12月，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交通将持有的中铁高速51%的股权转让给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及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投资”)。本年因出售股权而丧失控制权，从而不再将中铁高速纳入合并范围。股权出售生效日为2019年12月23日。转让后，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交通仍持有中铁高速49%的股权，由于公司之子公司中铁交通有权参与其经营决策，能够同其他股东对其施加共同控制，因此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并将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中铁高速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中铁高速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另一方面相应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日中铁高速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持有的中铁高速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即2019年12月23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因本次转让形成公司投资收益4,955,155千元，形成利润总额4,955,155千元，形成净利润3,838,776千元，形成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838,776千元，约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约16.21%。

（四）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初数	本期期初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本期期初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58,158,434	14.97	134,476,377	14.27	17.61
存货	199,738,916	18.91	165,241,259	17.53	20.88
长期股权投资	60,027,050	5.68	35,432,741	3.76	69.41
无形资产	39,894,344	3.78	60,233,008	6.39	–3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927,025	8.89	73,969,952	7.85	26.98
应付票据	65,718,188	6.22	58,548,739	6.21	12.25
合同负债	110,369,928	10.45	91,999,246	9.76	19.97
其他应付款	69,213,233	6.55	56,602,737	6.00	22.28
长期借款	75,048,430	7.11	56,031,383	5.94	33.94

其他说明：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为76.76%，较2018年末的76.43%上升了0.33个百分点。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的主要原因：①业务规模增长和结构调整，加之业主资金支付不充分，导致资产、负债规模增加。②实行新租赁准则，同时增加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为1,581.5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7.6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①加大了融资力度。②积极开展资产证券化业务。③收取业主的预收工程款、预收售楼款等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为1,997.3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0.8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①加大了房地产开发投入，土地储备等房地产存货增加。②工业企业部分订单产品年末尚未交付，库存商品有所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600.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4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①随着PPP项目投资规模加大，股权投资相应增加。②公司转让中铁高速51%股权后，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余额为398.94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3.7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转让中铁高速51%股权，高速公路运营资产出表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939.2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6.9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PPP项目的建设进度深入，金融资产模式的PPP项目按建设进度逐步结转所致。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余额657.1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充分利用自身良好的商业信用，推进票据手段结算。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合同负债余额为1,103.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9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公司规模扩大，预收工程款相应增加。②部分项目业主结算较快，导致已结算未完工增加。③公司加大了房地产项目营销力度，预收售楼款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692.1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生产经营的常规应付暂收款、代收代付款等增加。②公司严格保证金管理，应付各类保证金增加。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余额为750.4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3.9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为满足PPP等项目投资需求调整了融资结构。

2019 年，公司银行借款的年利率为0.75%至9.50%（2018 年为0.75%至8.00%），长期债券的固定年利率为2.88%至 4.18%(2018 年为2.88%至4.88%)，其他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4.35%至7.00%（2018 年为4.11%至7.49%）。2019年12 月31 日和2018 年12月31 日，公司银行借款中的定息银行借款分别为711.48亿元和771.82亿元，浮息银行借款分别为935.27亿元和726.1亿元。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972,827	保证金、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和到期日为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585,000	借款质押
存货	33,636,994	借款抵押
合同资产	26,926,188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3,130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1,801,796	借款质押
长期应收款	3,905,784	借款质押
合计	106,831,719	/

（五）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1.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0年伊始，随着全球新冠肺炎疫情的蔓延、贸易摩擦的持续、金融市场的动荡以及地缘政治紧张局势的升级，全球经济下行风险增加。面对各种不确定性因素进一步交织，一些风险隐患水落石出效应显现，企业经营将增加一些新的困难，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变，特别是中央经济工作会和一季度党中央、国务院系列会议明确的一系列稳增长措施，为建筑企业发展提供了新的利好。一是更加积极的逆周期调节政策为公司发展提供新机遇。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精神，经济运行要保持在合理区间，逆周期调节政策力度将相应加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仍是稳增长的一大重点，特别明确要加大大数据、物联网建筑、城际高速铁路和城际轨道交通等“新基建”建设力度，推动交通基础设施投资持续发力。2020年全国铁路固定资产投资将完成8000亿元，公路水路投资1.8万亿元，民航投资900亿元，投资规模依然处于高位。同时，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实施进一步加强了城市更新和存量住房改造提升，以“旧改”接力“棚改”体量巨大，市场规模初步测算达3-5万亿元，每年达到1万亿元左右。尤其是3月27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进一步指出，要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和实施力度。要抓紧研究提出积极应对的一揽子宏观政策措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稳健的货币政策要更加灵活适度，适当提高财政赤字率，发行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模，引导贷款市场利率下行，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二是不断优化的区域经济格局为企业发展提供新天地。国家将持续加快落实区域发展战略，推进京津冀一体化、雄安新区建设，落实长江经济带保护措施，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高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综合承载能力，包括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等将全面展开，将为企业发展提供广阔的舞台。随着城市化程度提升和城市人口持续增加，以地铁、轻轨等为代表的城市轨道交通工具，凭借人均能耗低、承载量大、互通互联等诸多优点，将成为助力绿色出行、创建智慧城市、缓解拥堵等的重要手段。三是基础设施投资资金及审批力度加大为企业发展提供新动力。党中央指出要，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和使用，加紧做好重点项目前期准备和建设工作；国务院明确地方政府专项债资金不得用于土地储备和房地产相关领域，将扩大专项债使用范围，重点用于铁路、轨道交通、城市停车场等交通基础设施；财政部明确要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规模，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指导地方做好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工作，尽快形成有效的投资；发改委等部委陆续推出加速推动重大项目开工建设、加快项目审批速度，鼓励新投资项目落地，要求提前实施“十四五”规划等重大铁路、公路、水路、机场项目开工复工；根据目前公开发布数据，北京、广东、江苏、福建等省2020年重点项目计划投资额约6.7万亿，15个省公布的重点项目总投规模约37万亿。四是密集出台的系列利好政策、优惠政策将为企业发展提供新条件。国家着力为企业减负，出台的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同时，为了缓解新型冠状病毒冲击，国务院进一步出台了减免税收、信贷支持等优惠措施，强化财政和货币政策逆周期调节作用，市场流动性将宽松，有利于基础设施建设及房地产等资金密集型企业的发展。五是持续深化的高水平开放将为企业发展提供新空间。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明确要实施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引进来”与“走出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的，我国更高水平的对外开放，将为我们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走出去”创造更加广阔的空间。“一带一路”建设深入推进，合作模式推陈出新，各沿线国家加强政策沟通，优化营商环境，并相继加大基建支出，鼓励跨境投资合作。从未来发展趋势看，受相关国家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加快的拉动，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相关公路、铁路、港口、机场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项目将为国际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注入更强动力，这些将为企业发展提供新的有利条件。

面临机遇的同时也迎接着挑战，从行业未来发展趋势来看，基础设施领域投资动能仍需加强，当前基础设施投资项目融资模式有待进一步创新，过度依赖政府信用及财政资金的局面尚待转变，融资不畅可能影响投资进展。而随着基建行业将向以新技术、新科技为主要方向的新型基建项目转移，且国家对节能降耗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如何实现新技术创新、如何在保证进度的同时满足节能环保要求，也成为摆在企业面前的实际问题。同时，国际局部战乱冲突频发、“逆全球化”主义抬头、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因素仍然存在，对中国建筑企业的国际化经营带来不确定因素和潜在风险。从当前形势来看，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短期经济遭遇重大冲击，也给2020年一二季度的建筑业总产值和建筑业新签合同的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但是总体来看，建筑市场持续发展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我们仍将处于重要的战略机遇期，必须要进一步坚定推动企业不断发展的信心。

2.公司发展战略

当前建筑业仍是拉动经济增长和社会就业的重要引擎与支柱产业，是国民经济各行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提高建筑业复工复产的整体效益和水平是当前稳定经济社会运行的一项重要工作。公司已经进入了一个时和势总体有利、艰和险持续增多的发展时期，基建补短板带来政策红利，存量市场与增量市场同步上行，建筑市场面临着恢复性、补偿性增长机遇，此时正是引领行业发展方向，占领行业制高点的最佳时期。2020年是公司“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收官之年，公司将继续践行“十三五”发展规划明确的总体发展战略，同时着手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0年，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中央企业负责人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党的建设，以优化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为抓手，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强创新、调结构、严监管、防风险，着力做优经营链、做精管理链、做强产业链、做实价值链、做大动能链，增强企业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努力建设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0年，公司将持续加压奋进，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始终坚持以践行国家战略统领经营工作；始终坚持“战略引领、市场导向、高目标追求”的经营方针；始终坚持以经营能力建设涵养经营水平、提升经营质量；始终坚持以商业模式创新引领经营提质增效；始终坚持产业链协同，充分发挥设计咨询的龙头作用、高端装备的支撑作用和投融资的金融支持作用；始终坚持以深化改革激发经营活力；始终坚持“以现场保市场”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的经营准则。

3.经营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508.84亿元，完成年初计划7,500亿元的113.45%；营业成本（含利息支出）7,660.59亿元，占年初预计成本6,746亿元的113.56%；四项费用491.19亿元，占年初预计四项费用434.8亿元的112.97%；新签合同额21,648.7亿元，完成年度计划18,000亿元的120.3%。

2020年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约9,000亿元，营业成本约8,080亿元，四项费用约530亿元，预计新签合同额约22,000亿元。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和计划执行情况适时调整经营计划。

4.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包括日常业务过程中的宏观经济风险、国际化经营风险、投资风险、质量风险、安全生产风险、现金流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由于国际经济环境、政治关系、贸易壁垒，以及国内经济形势、物资资源状况、市场供求关系或其他因素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不利的市场环境、产品市场占有率下降、长期合同违约率提高、产能过剩或现金流拮据，给公司正常运营、持续发展和预期经营收益带来不确定性。

2.国际化经营风险：由于受国际政治形势、外交政策变化、政府行政干预、经济、社会、环境或技术变化等因素的影响，使公司海外投资、承包项目不能正常履约的风险。

3.投资风险：由于外界不可控因素、项目投资前未经充分研究论证、项目实施管理不到位、外部宏观环境政策等因素的重大变化带来的投资效果不确定性，导致公司投资回报低于预期目标或投资失败的风险。

4.质量风险：在产品的生产周期中由于缺乏有效管理，导致产品质量存在不确定性，及这种不确定性造成公司形象受损，经济损失以及遭受外部监管处罚的风险。

5.安全生产风险：在管理制度执行、措施落实、技术管理、分包管理、设备管理、事故处理等方面由于缺乏有效管理而可能导致公司发生重大生产安全事故，存在安全隐患的风险。

6.现金流风险：如对于现金流管理不当，无法满足经营中及时付款、投资支出或及时偿还公司债务的要求，导致公司面临经济损失或者信誉损失的风险。

为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公司通过建立和运行内部控制体系，把各类风险对接各项业务流程，据此分解辨识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制定具体控制措施，建立流程关键控制文件，落实各类风险和关键控制点的责任，与日常管控工作紧密结合，控制风险发生因素和要件。严格前期可研、策划、审核、审计、审批和决策等重要管控环节，加强过程控制和后评估工作，做好应对风险发生的策略和应急预案，保证了公司各类风险的整体可控。

（六）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财政部于2018年及2019年分别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 (2019版) 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以下统称“通知”)，公司已采用上述修订和通知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截至本报告日已发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具体情况而做出的，对公司的影响具体请参见《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部分附注。

（九）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宗言
2020年3月30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0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属2020年第1次定期会议（2020年度总第2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2020年3月20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国中铁广场A座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回家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为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2020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报酬、工作补贴）>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减值损失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及2020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A股年度报告及摘要、H股年度报告及2019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实事求是、表达准确、严谨细致、规范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的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年报编制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监事对2019年度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暨ESG（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31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0-022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0.169元（含税）。

本次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7.5%，低于30%，主要原因是考虑到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经营模式，公司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9,906,924,530.36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601,467,227.98元，扣除2019年度现金分红及永续债利息4,660,487,331.13元，扣除按照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360,146,722.80元后，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7,487,757,704.41元。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9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570,929,28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152,487,048.83元（含税），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5%。分配后，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53,335,270,655.58元转入下一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3,677,567千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7,487,757,704.41元，公司拟分配现金红利4,152,487,048.83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从外部宏观环境看，受疫情冲击，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内外部环境愈加复杂多变，经济有进一步下行的压力，基建市场增速逐渐放缓，行业竞争更趋激烈。

从国内外基建市场看，企业仍处于大有可为的机遇期。一是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加快实施步伐。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雄安新区、海南自贸区、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发展规划相继落地，大量基建项目加速推进。二是基建补短板带来政策红利。国家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强化完善“六稳”举措，基建市场利好因素叠加呈现，高铁、城轨、棚改、旧改、物流网络建设、水利水电、生态环保、城市更新等领域商机无限、空间巨大。三是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注入改革动能。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新技术的蓬勃兴起以及新材料新工艺的广泛运用，催生孕育了一大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四是对冲疫情影响政策提振发展信心。随着国家相关财税金融等逆向提振政策和各地稳增长措施的落地，建筑市场面临着恢复性、补偿性增长机遇。五是“一带一路”战略向纵深发展，为拓展海外市场提供重大机遇。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和战略升级转型期，公司营业规模逐年扩大的同时，企业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展质量上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特别是投资领域规模在逐年增加，加大了公司的资金压力。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19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37.68%，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长32.31%，近年来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高，利润逐年增长，每年利润均创历史最好水平。公司利润来源于公司经营规模的稳健增长和各类业务的良好运转，2020年，为顺利完成公司在手基础设施建设合同及当年预计新签合同，需要购置一定规模的施工设备，资本性开支需要较多资金；公司在手基础设施投资PPP项目规模大，2020年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大；同时在建的房地产项目需要加大开发力度以便迅速回流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服务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创造更大效益。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不宜采取较高的现金股利分红政策。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加大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力度，寻求新的效益增长点，在基础设施业务、海外业务等领域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五）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0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企业在铁路、公路、城轨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用好国家有关扶持政策，有力有效拓展企业在城市建设、环境治理、“新基建”、公共卫生服务基础设施、装配式建筑等新领域新市场的发展空间；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投融资体制改革和市场形势，转变投资理念，加快从承包商向“投资商+建设商+运营商”的转变。总的基调是仍将在坚持基建板块传统核心业务基础上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努力推动相关多元化发展，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考虑了企业所处的建筑行业特点、公司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和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2.公司2019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5%，较2018年度利润分配比例有所提高，且公司净利润每年保持增长，分配基数不断增大。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保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和中长期股东回报规划要求，既能使投资者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又能兼顾公司的生产经营。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合理的，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上述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公司现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斯　　公告编号：2020-016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塞力斯”）于2020年3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099号）（以下简称“《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按照《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通知书所列问题逐一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回复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回复文件。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16　　证券简称：安信信托　　编号：临2020-016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部分信托项目未能按期兑付，出现了相关诉讼事项，面临较大流动性风险。为避免触发系统金融风险，公司正在有关部门指导下筹划风险化解重大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二十条的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安信信托，600816）自2020年3月31日起停牌，最长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最迟将于2020年4月15日复牌。

公司将尽快推进有关重大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